## 长寿区2021年预算公开评审(重点专项)绩效目标批复表

单位: 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NA THE		147年41	市级补助金额	27,4725		
项目总资金额	50		区级资金	50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具有我区常住户籍、死亡后实行火葬的城乡低保对象、城镇"三无"人员、农村五保对象和生活困难的重点优抚对象的丧葬费用进行补贴;全区发生的无名尸火化费用进行补贴。该项目2020年实际发生46.27万元,预计2021年需支出50万元,据实结算。					
立项依据	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关于转发《重庆市民政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困难群众基本丧葬服务费的通知》的通知(长民政[2010]93号);重庆市长寿区民政局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关于解决我区无名尸体火化经费的批复(长民政[2008]16号)					
当年绩效目标	困难群众及无名尸丧葬费用按时足额补贴到位					
当年实施进 度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单位	指标值	分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	100	20
		时效指标	火化后及时补贴率	%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遗体、无名尸 补助对象覆盖率	%	100	20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达标率	%	1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丧家家属满意度	%	95	20

联系人: 戴光强

联系电话: 13896021326